

以下第I-1至I-[●]頁所載為從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接獲的報告文本，以供載入本文件。

致麦迪卫健康医疗服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之過往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

緒言

我們就第[I-4至I-79]頁所載的麦迪卫健康医疗服务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過往財務資料發出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貴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 貴集團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往績記錄期」)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過往財務資料」)。第[I-4至I-79]頁所載的過往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乃為載入 貴公司就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編纂]而刊發的日期為[編纂]的文件(「文件」)而編製。

董事對過往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2及2.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負責編製真實兼公平的過往財務資料，及落實其認為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所必要內部監控，以使過往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乃就過往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我們的意見。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過往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從道德規範，規劃及執行我們的工作，以合理確定過往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過往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過往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分別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2及2.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考慮與實體編製反映真實公平意見的過往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合有關情況的程序，但並非就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

們的工作亦包括評估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估過往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已獲取充足及適當的憑證，以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過往財務資料乃分別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2及2.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 貴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有關《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事宜的報告

調整

於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3]頁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0所載有關 貴集團附屬公司就往績記錄期派付股息的資料。 貴公司概無就往績記錄期派付或擬派付任何股息。

貴公司並無過往財務報表

貴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並無編製任何過往財務報表。

此致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張世杰
執業證書編號：P05544

香港，[編纂]
謹啟

I. 貴集團過往財務資料

編製過往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過往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綜合財務報表（過往財務資料以此為基礎）已按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並由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過往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亦為 貴公司功能貨幣）呈列，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已經四捨五入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58,880	298,968	427,159	161,945	138,681
銷售成本		<u>(187,506)</u>	<u>(214,372)</u>	<u>(332,291)</u>	<u>(126,329)</u>	<u>(110,549)</u>
毛利		71,374	84,596	94,868	35,616	28,13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	573	2,290	3,339	1,627	1,015
銷售開支		(4,180)	(4,636)	(6,377)	(2,653)	(5,758)
行政開支		(23,643)	(26,384)	(34,196)	(17,519)	(18,309)
研發開支		(4,037)	(5,110)	(11,589)	(2,665)	(7,208)
[編纂]開支		-	-	[編纂]	[編纂]	[編纂]
財務成本	7	(268)	(301)	(309)	(195)	(35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		(1,640)	(1,278)	(6,113)	(1,959)	1,415
其他開支		<u>(61)</u>	<u>(25)</u>	<u>(46)</u>	<u>(9)</u>	<u>-</u>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38,118	49,152	[編纂]	[編纂]	[編纂]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	<u>(7,902)</u>	<u>(9,475)</u>	<u>(3,915)</u>	<u>(2,083)</u>	<u>561</u>
年/期內溢利/(虧損)		30,216	39,677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公平值變動		<u>-</u>	<u>677</u>	<u>(3,839)</u>	<u>(3,717)</u>	<u>[5,021]</u>
年/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30,216</u>	<u>40,354</u>	<u>18,218</u>	<u>(1,642)</u>	<u>1,014</u>
以下人士應佔年/期內溢利/ (虧損)：						
— 貴公司擁有人		29,657	38,041	20,852	2,538	(2,278)
— 非控股權益		<u>559</u>	<u>1,636</u>	<u>1,205</u>	<u>(463)</u>	<u>(1,729)</u>
		<u>30,216</u>	<u>39,677</u>	<u>22,057</u>	<u>2,075</u>	<u>(4,007)</u>
以下人士應佔年/期內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貴公司擁有人		29,657	38,718	17,013	(1,179)	2,743
— 非控股權益		<u>559</u>	<u>1,636</u>	<u>1,205</u>	<u>(463)</u>	<u>(1,729)</u>
		<u>30,216</u>	<u>40,354</u>	<u>18,218</u>	<u>(1,642)</u>	<u>1,01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6,057	6,573	6,048	7,962
使用權資產	13	2,940	8,037	4,023	37,07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14a	–	17,352	12,614	17,635
應收貸款	15	–	20,000	–	–
商譽	16	591	962	3,115	3,115
無形資產	17	454	2,826	21,454	23,131
遞延稅項資產	18	629	956	1,685	1,86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237	4,183	646	2,751
		<u>10,908</u>	<u>60,889</u>	<u>49,585</u>	<u>93,532</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0	27,530	30,665	71,719	50,309
合約成本	21	3,091	9,033	4,421	11,258
可收回稅項		757	–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2,751	2,092	12,214	12,5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b	5,000	1,289	17,900	17,4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90,219	99,205	73,642	65,534
		<u>129,348</u>	<u>142,284</u>	<u>179,896</u>	<u>157,019</u>
資產總值		<u><u>140,256</u></u>	<u><u>203,173</u></u>	<u><u>229,481</u></u>	<u><u>250,551</u></u>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	11,805	15,763	27,357	20,829
合約負債	24	14,506	36,152	30,346	31,18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7,189	7,847	16,523	13,576
租賃負債	26	2,394	5,106	3,794	9,908
應付稅項		5,061	8,753	5,471	1,416
		<u>40,955</u>	<u>73,621</u>	<u>83,491</u>	<u>76,913</u>
流動資產淨值		<u>88,393</u>	<u>68,663</u>	<u>96,405</u>	<u>80,10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99,301</u>	<u>129,552</u>	<u>145,990</u>	<u>173,638</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8	–	–	815	572
租賃負債	26	566	2,966	370	27,247
		<u>566</u>	<u>2,966</u>	<u>1,185</u>	<u>27,819</u>
資產淨值		<u><u>98,735</u></u>	<u><u>126,586</u></u>	<u><u>144,805</u></u>	<u><u>145,819</u></u>
權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13,750	54,216	1	1
其他儲備	28	80,189	64,691	135,920	138,663
		<u>93,939</u>	<u>118,907</u>	<u>135,921</u>	<u>138,664</u>
非控股權益		<u>4,796</u>	<u>7,679</u>	<u>8,884</u>	<u>7,155</u>
權益總額		<u><u>98,735</u></u>	<u><u>126,586</u></u>	<u><u>144,805</u></u>	<u><u>145,819</u></u>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流動資產			
應收股東款項		<u>1</u>	<u>1</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u>[(13,605)]</u>	<u>[14,757]</u>
負債淨額		<u><u>[(13,604)]</u></u>	<u><u>[(14,756)]</u></u>
權益			
股本	27	1	1
儲備		<u>[(13,605)]</u>	<u>[(14,757)]</u>
權益總額		<u><u>[(13,604)]</u></u>	<u><u>[(14,756)]</u></u>

附註：

貴公司於2019年2月21日註冊成立，詳情載於附註1.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公平值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12,500	5,780	1,895	-	-	7,418	27,593	-	27,593
年內溢利及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9,657	29,657	559	30,216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附註31(a))	-	-	-	-	-	-	-	4,237	4,237
配售新股份 (附註27(a))	1,250	35,439	-	-	-	-	36,689	-	36,689
劃撥至法定儲備	-	-	2,216	-	-	(2,216)	-	-	-
於2017年12月31日	13,750	41,219	4,111	-	-	34,859	93,939	4,796	98,735
於2018年1月1日	13,750	41,219	4,111	-	-	34,859	93,939	4,796	98,735
年內溢利	-	-	-	-	-	38,041	38,041	1,636	39,677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本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677	-	-	677	-	67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677	-	38,041	38,718	1,636	40,354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附註31(b))	-	-	-	-	-	-	-	1,247	1,247
劃撥至法定儲備	-	-	3,862	-	-	(3,862)	-	-	-
宣派及派付股息 (附註27(b))	40,466	(3,341)	(2,750)	-	-	(48,125)	(13,750)	-	(13,750)
於2018年12月31日	54,216	37,878	5,223	677	-	20,913	118,907	7,679	126,58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公平值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54,216	37,878	5,223	677	-	20,913	118,907	7,679	126,586
年內溢利	-	-	-	-	-	20,852	20,852	1,205	22,057
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3,839)	-	-	(3,839)	-	(3,839)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3,839)	-	20,852	17,013	1,205	18,218
視作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後 終止確認(附註31(c))	-	-	-	3,601	-	(3,601)	-	-	-
劃撥至法定儲備	-	-	6,117	-	-	(6,117)	-	-	-
發行 貴公司股份	1	-	-	-	-	-	1	-	1
重組影響*	(54,216)	-	-	-	54,216	-	-	-	-
於2019年12月31日	<u>1</u>	<u>37,878</u>	<u>11,340</u>	<u>439</u>	<u>54,216</u>	<u>32,047</u>	<u>135,921</u>	<u>8,884</u>	<u>144,805</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公平值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1	37,878	11,340	439	54,216	32,047	135,921	8,884	144,805
期內虧損	-	-	-	-	-	(2,278)	(2,278)	(1,729)	(4,007)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5,021	-	-	5,021	-	5,021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5,021	-	(2,278)	2,743	(1,729)	1,01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公平值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6月30日	<u>1</u>	<u>37,878</u>	<u>11,340</u>	<u>5,460</u>	<u>54,216</u>	<u>29,769</u>	<u>138,664</u>	<u>7,155</u>	<u>145,819</u>
於2019年1月1日	<u>54,216</u>	<u>37,878</u>	<u>5,223</u>	<u>677</u>	<u>-</u>	<u>20,913</u>	<u>118,907</u>	<u>7,679</u>	<u>126,586</u>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2,538	2,538	(463)	2,075
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3,717)	-	-	(3,717)	-	(3,717)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3,717)	-	2,538	(1,179)	(463)	(1,642)
視作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本工具後終止確認 (附註30(c))	-	-	-	3,601	-	(3,601)	-	-	-
劃撥至法定儲備	-	-	2,056	-	-	(2,056)	-	-	-
發行 貴公司股份	1	-	-	-	-	-	1	-	1
於2019年6月30日	<u>54,217</u>	<u>37,878</u>	<u>7,279</u>	<u>561</u>	<u>-</u>	<u>17,794</u>	<u>117,729</u>	<u>7,216</u>	<u>124,945</u>

* 定義見附註1.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運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38,118	49,152	25,972	4,158	(4,568)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	2,879	2,652	2,666	1,298	1,40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	5,262	5,434	5,352	2,984	3,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虧損／(收益)	6	2	-	(2)	(7)	120
無形資產攤銷	17	81	221	2,711	429	3,33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	6	(356)	(651)	(627)	(299)	(17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	4.2(b)	1,640	1,278	6,113	1,959	(1,415)
財務成本	7	268	301	309	195	352
利息收入	6	(219)	(358)	(466)	(269)	(150)
於撥至營運資金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47,675	58,029	42,028	10,448	1,905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6,506)	(4,413)	(47,045)	(8,953)	22,825
合約成本(增加)／減少		(916)	(5,942)	4,612	(12,742)	(6,8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增加)／減少		(23)	4,371	(1,157)	(1,165)	(2,409)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61)	3,958	11,594	690	(6,528)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28,842)	7,597	(5,806)	(20,619)	8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增加／(減少)		3,256	625	8,580	1,818	(2,946)
運營所得／(所用)現金		4,483	64,225	12,806	(30,523)	6,848
已付所得稅		(6,124)	(5,386)	(8,291)	(7,542)	(3,921)
運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41)	58,839	4,515	(38,065)	2,927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138)	(3,131)	(2,138)	(962)	(3,450)
收購無形資產	17	(284)	(2,038)	(10,858)	-	(5,013)
收購無形資產按金退還	19	-	-	4,000	4,000	-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	4.4	-	(16,675)	-	-	-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4	(38,000)	(1,320)	(70,000)	(9,000)	(5,00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4.4	43,356	5,682	54,016	5,968	5,676
墊付予北京微聯動網絡 科技有限公司的貸款	15	-	(20,000)	(20,000)	(20,000)	-
北京微聯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償還貸款	15	-	-	20,000	20,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7	24	15	13	1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現金 流入／(流出)淨額	31	290	6,717	(24)	(24)	-
已收利息	6	219	358	466	269	15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460	(30,383)	(24,523)	264	(7,62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30	-	(13,750)	-	-	-
支付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26	(5,242)	(5,419)	(5,246)	(2,800)	(3,056)
支付租賃負債利息部分	26	(268)	(301)	(309)	(195)	(352)
股份配售所收取所得款項	27	36,689	-	-	1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u>31,179</u>	<u>(19,470)</u>	<u>(5,555)</u>	<u>(2,994)</u>	<u>(3,40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31,998	8,986	(25,563)	(40,795)	(8,108)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8,221</u>	<u>90,219</u>	<u>99,205</u>	<u>99,205</u>	<u>73,642</u>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u>90,219</u>	<u>99,205</u>	<u>73,642</u>	<u>58,410</u>	<u>65,534</u>

II. 過往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貴集團歷史、重組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貴公司為於2019年2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貴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載於文件「公司資料」一節。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往績記錄期，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營銷戰略和諮詢服務、醫學會議服務及患者教育及自測服務。

貴公司由施煒先生、楊為民先生、張藝濤女士及王亮先生（統稱為「控股方」），亦為一致行動人士）最終控制，而由於合約安排，故共同有權力控制貴集團財務及運營政策。

過往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貴公司功能貨幣。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並無編製任何法定財務報表，乃由於其註冊成立司法權區並無任何法定審計規定。

1.2 貴集團歷史、重組及於往績記錄期內的收購

貴集團歷史

於重組（定義見下文）前，貴集團的業務主要由北京麥迪衛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前稱北京麥迪衛康品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麥迪衛康」）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北京麥迪衛康集團」）開展，北京麥迪衛康集團是在整個往績記錄期提供醫學會議服務、患者教育及自測服務及營銷戰略和諮詢服務的一組公司。於2016年9月22日，北京麥迪衛康的股份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新三板：839176）上市及買賣。

重組

從新三板摘牌

為籌備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及[編纂]，貴集團進行了下文所載一系列重組（「重組」）。

於2019年1月14日，北京麥迪衛康的股東議決申請北京麥迪衛康從新三板摘牌。於2019年2月13日，北京麥迪衛康的股份自新三板摘牌。

貴公司註冊成立

於2019年2月21日，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50,000美元，分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於2019年5月12日，貴公司議決透過增設額外3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股份將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幣值重訂為380,000港元。

於2019年5月12日，貴公司分別向霽澤投資（由施焯先生全資擁有）、舜嘉投資（由楊為民先生全資擁有）、禾匯萬怡投資（由張藝濤女士全資擁有）及泰之豐投資（由王亮先生全資擁有）發行及配發40,651,000股、25,415,000股、25,415,000股及12,038,000股股份，分別相當於貴公司31.27%、19.55%、19.55%及9.26%股權。餘下26,481,000股股份已配發予北京麥迪衛康少數股東，相當於貴公司20.37%股權。貴公司股份配發及發行完成後，貴公司由控股方最終控制。

境外附屬公司註冊成立

於2019年3月1日，麥迪衛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英屬處女群島麥迪衛康」）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為貴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於2019年3月8日，麥迪衛康（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香港麥迪衛康」）於香港成立為英屬處女群島麥迪衛康的全資附屬公司。香港麥迪衛康為中國附屬公司北京麥迪衛康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的控股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成立

於2019年5月16日，外商獨資企業於中國成立為香港麥迪衛康的全資附屬公司。

合約安排

於2019年7月5日，外商獨資企業與北京麥迪衛康及北京麥迪衛康登記股東（定義見文件「釋義」一節）訂立一系列協議，以讓外商獨資企業對北京麥迪衛康及其附屬公司運營行使及維持控制，並從北京麥迪衛康及其附屬公司獲取經濟利益，以防登記股東資產及價值任何流失。安排詳情載於文件「合約安排」一節。

重組於2019年7月5日完成。貴集團由貴公司、英屬處女群島麥迪衛康、香港麥迪衛康、外商獨資企業及北京麥迪衛康集團組成，而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及重組前後一直受控股方共同控制。因此，其被視為持續實體並一直編製過往財務資料，猶如貴公司一直為貴集團的控股公司。

貴集團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併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載有貴集團的財務表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整段往績記錄期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收購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

貴集團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編製以按集團實體財務報表所顯示賬面值呈列貴集團資產及負債，猶如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考慮到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收購日期（如適用））。

於往績記錄期的收購

收購北京海策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於2017年4月24日，北京麥迪衛康就北京麥迪衛康向北京海策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北京海策」）注入新資本人民幣5,000,000元與 貴集團的獨立第三方孫健、段麗麗及蔡建偉訂立協議。注資完成後，北京麥迪衛康持有北京海策51%股權。收購北京海策於2017年5月31日完成。北京海策成為由北京麥迪衛康控制的附屬公司。

收購北京百川彬海醫療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2018年9月29日，北京麥迪衛康就北京麥迪衛康向北京百川彬海醫療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百川」）注入新資本人民幣1,900,000元與 貴集團的獨立第三方高彬、許郁及李輝訂立協議。注資完成後，北京麥迪衛康持有北京百川55.07%股權。收購北京百川於2018年9月30日完成。北京百川成為由北京麥迪衛康控制的附屬公司。

收購北京微聯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於2018年12月31日， 貴集團持有北京微聯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微聯動」）18.37%股權，如附註14(a)所披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於2019年3月20日，北京麥迪衛康與 貴集團的獨立第三方楊柳及李娜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總額人民幣2,667,001元收購微聯動57.14%及24.49%股權。

收購微聯動於2019年3月25日完成。於收購完成時，微聯動成為北京麥迪衛康的全資附屬公司。

成立銀川麥迪衛康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

於2019年5月21日，銀川麥迪衛康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寧夏附屬公司」）於中國成立，作為北京麥迪衛康部分擁有附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北京麥迪衛康持有寧夏附屬公司80%股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往績記錄期的 貴集團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經營 所在國家/ 地區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註冊 股本各義價值 (以千計)	已發行 普通股/ 總足股本 名義價值 (以千計)	貴集團於以下日期持有的股權/實益權益				本報告 日期	主要業務	法律實體類型	附註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9年 6月30日				
貴公司直接持有： 英屬處女群島麥迪衛康 (麥迪衛康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19年3月1日	50美元 (「美元」)	零	-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實體	(b)(i)
貴公司間接持有： 香港麥迪衛康 (麥迪衛康(香港) 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2019年3月8日	0.1港元	零	-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實體	(b)(ii)
外商獨資企業 (北京麥迪康健康管理 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5月16日	20,000美元	零	-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實體	(b)(iv)
北京麥迪衛康 (北京麥迪衛康醫療 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00年9月11日	人民幣 54,216元	人民幣 54,216元	100%	100%	100%	100%	100%	醫學會議服務、 患者教育服 務、營銷和戰 略諮詢服務	有限責任實體	(b)(iii)、 (d)、(j)
北京創研醫學研究 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創研」)	中國	2011年8月4日	人民幣 10,000元	人民幣 10,000元	100%	100%	100%	100%	100%	醫學會議服務、 患者教育服 務、營銷和戰 略諮詢服務	有限責任實體	(b)(iv)、 (c)、(h)
北京海萊 (北京海萊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7月13日	人民幣 6,123元	人民幣 6,123元	51%	51%	51%	51%	51%	醫學會議及營銷 和戰略諮詢	有限責任實體	(b)(iv)、(h)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經營 所在國家/ 地區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註冊 股本名義價值 (以千計)	已發行 普通股/ 總足股本 名義價值 (以千計)	貴集團於以下日期持有的股權/實益權益				本報告 日期	主要業務	法律實體類型	附註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9年 6月30日				
上海煒麥公關策劃 有限公司 (「上海煒麥」)	中國	2017年6月19日	人民幣 5,000元	人民幣 5,000元	100%	100%	100%	100%	100%	醫學會議服務	有限責任實體 (f)、(h)	
北京百川 (北京百川彤海醫療 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8月15日	人民幣 2,544元	人民幣 2,544元	-	55%	55%	55%	55%	醫學會議服務	有限責任實體 (b)(iv)、(h)	
霍爾果斯醫縱資訊科技 有限公司 (「霍爾果斯醫縱」)	中國	2017年6月11日	人民幣 5,000元	人民幣 5,000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營銷和戰略諮詢 服務	有限責任實體 (b)(iv)、 (g)、(h)、(i)	
微聯動 (北京微聯動網絡 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3月21日	人民幣 3,675元	人民幣 1,075元	-	-	100%	100%	100%	醫學會議服務、 患者教育服 務、營銷和戰 略諮詢服務	有限責任實體 (b)(iv)、 (h)、(i)、(j)	
國都衛康健康產業 投資私募基金 (「基金」)	中國	2018年4月24日	不適用	不適用	-	100%	-	100%	-	投資控股	合約型基金 (b)(iv)、(h) 、(k)	
寧夏附屬公司 (銀川麥迪衛康互聯網 醫院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5月21日	人民幣10,000元	人民幣2,000元	-	-	80%	80%	80%	互聯網醫院服務	有限責任實體 (b)(iv)、(f)、 (h)、(i)	

- (a) 所有附屬公司已採納12月31日作為財政年度結算日。
- (b) 於往績記錄期內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附屬公司的法定核數師如下：
 - (i) 自英屬處女群島麥迪衛康註冊成立日期起並無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乃由於其註冊成立司法權區並無任何法定規定。
 - (ii) 香港麥迪衛康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法定財務報表，乃由於香港麥迪衛康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註冊成立。
 - (iii)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乃經中國註冊會計師事務所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核。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法定財務報表，乃由於當地機關並無發佈經審核賬目的規定。
 - (iv) 並無法定財務報表，乃由於當地機關並無發佈經審核賬目的規定。
- (c) 由於該等公司並無登記英文名稱，故本報告提及的若干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為董事就該等公司的中文名稱盡力提供的翻譯。
- (d) 該公司自成立日期起由控股方控制。
- (e) 該公司由控股方成立。
- (f) 該公司由北京麥迪衛康成立。
- (g) 該公司由北京創研成立。
- (h) 緊接重組前，該公司為北京麥迪衛康的附屬公司。
- (i) 緊隨重組後，該公司為北京麥迪衛康的附屬公司。
- (j) 該公司被視為 貴集團控制的結構性實體。
- (k) 基金於2019年12月25日解散。解散並無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

現行中國規則及法規限制提供視聽節目服務業務、視頻節目製作業務、增值電信業務及互聯網醫院運營的公司的外資擁有權，而有關業務為 貴集團提供的核心業務及服務。由於該等限制，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可持有從事上述業務的實體的股權。於2019年7月5日，外商獨資企業、北京麥迪衛康及登記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包括「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股東權利委託協議」，統稱「合約安排」），就此， 貴公司董事認為外商獨資企業享有北京麥迪衛康及其附屬公司業務及運營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且有權指示北京麥迪衛康及其附屬公司相關活動。此外，各登記股東的配偶（如適用）已作出不可撤回的承諾（「配偶承諾」），其中列明合約安排下繼承權利及義務的若干事項。

合約安排及配偶承諾的主要條款如下：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 (i) 外商獨資企業向北京麥迪衛康提供技術支援、諮詢及其他服務，包括但不限於(i)技術服務及網絡支援；(ii)信息管理系統支援；(iii)業務諮詢；(iv)知識產權許可；(v)設備及資產租賃；(vi)營銷諮詢及營銷開發計劃支援；(vii)系統集成；(viii)產品開發及系統維護；及(ix)在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情況下，應外商獨資企業要求而不時提供的其他相關服務。外商獨資企業可收取的服務費將相等於北京麥迪衛康經抵銷上年虧損（如有）、運營成本、開支、稅項及其他法定供款的綜合溢利總額。
- (ii) 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批准，北京麥迪衛康不得及應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訂立任何可能與外商獨資企業的業務構成競爭的交易，包括投資與外商獨資企業的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實體，亦不得在未經驗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批准的情況下開展業務。
- (iii) 協議有效期為10年，由外商獨資企業絕對酌情權決定無條件自動延長。外商獨資企業可透過向北京麥迪衛康發出30天的事先書面終止通知或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向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合法轉讓北京麥迪衛康的全部股權及／或所有資產後終止。北京麥迪衛康按約定無權向外商獨資企業提出終止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獨家購買權協議

登記股東以不可撤回方式個別向外商獨資企業授出獨家權利，要求登記股東按代價人民幣1元或中國法律及法規所允許金額（以較低者為準）的代價向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外商獨資企業指定的第三方轉讓任何或全部股權及／或隨時及不時按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最低購買價格轉讓全部或部分北京麥迪衛康資產。登記股東亦已承諾，在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限下，倘外商獨資企業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行使購買權收購其於北京麥迪衛康的資產，其將向外商獨資企業退回收取的任何代價。

股權質押協議

各登記股東同意向外商獨資企業質押其各自於北京麥迪衛康的全部股權，作為擔保支付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應付外商獨資企業的任何未償還債務的抵押權益。

股東權利委託協議

北京麥迪衛康、登記股東及外商獨資企業以不可撤回方式委任外商獨資企業或外商獨資企業董事、其繼承人及清盤人，惟不包括該等非獨立或在行使北京麥迪衛康股東權利時（包括委任及罷免北京麥迪衛康董事）可能產生利益衝突者。

配偶承諾

各登記股東的配偶（如適用）已於2019年7月5日簽署承諾，以達致（其中包括）(i)北京麥迪衛康所持股份以及各登記股東將持有股份（連同任何其他有關權益）不會落入公共財產範圍，及(ii)彼在相應登記股東的權益中並無權利或控制權，且將不會就該等權益作任何申索。

貴公司董事認為，外商獨資企業具有實際能力對北京麥迪衛康及其附屬公司的相關活動作出指示，且為最終實益擁有人。因此，貴公司董事認為，貴公司能夠控制北京麥迪衛康及其附屬公司。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所用主要會計政策如下。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過往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合併會計準則編製。於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時，貴集團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貫徹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於其後報告日期按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過往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在應用貴集團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亦需要作出判斷。對於涉及大量判斷或複雜因素的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過往財務資料屬重大者乃於下文附註3中披露。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已貫徹應用強制規定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所有準則、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貴集團亦於2020年1月1日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並選擇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出租人因COVID-19疫情而授予的所有租金寬免不應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及詮釋

以下與貴集團有關的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已頒佈並於未來報告期間生效但未獲貴集團提早採用。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 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引用概念框架的更新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出售或投入資產	待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 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及隨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 說明示例	2022年1月1日

附註：貴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的影響，其中若干項與貴集團的運營相關。根據貴公司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彼等在生效後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指 貴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 貴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通過其主導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 貴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 貴集團之日起開始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喪失之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入已抵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已在必要情況下對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作出調整，以確保與 貴集團的政策一致。

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或業務的業務合併所用合併會計法

過往財務資料包括受共同控制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其已自綜合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股股東控制日期起合併。

綜合業務資產淨值按現時賬面值合併。概無就商譽或收購方在其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權益超出共同控制合併時成本確認金額。

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日期起的業績（不論共同控制合併日期，以期間較短者為準）。

業務合併

如附註1.2所述， 貴集團應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除外）入賬。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公平值、對被收購方的先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及 貴集團發行的股權。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初步按其公平值計量。

貴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屬於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的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可按公平值或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業務合併分階段達致時， 貴集團之前持有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即 貴集團取得控制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並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如適用）中確認所產生收益或虧損（如有）。於收購日期之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的被收購方權益所產生金額將會按 貴集團直接出售之前所持股權所規定同一基準入賬。

貴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屬於金融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的公平值後續變動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重新計量，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對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的收購日期公平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倘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所計量的先前持有的權益總額低於在議價收購中收購的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則該差額（重估後）直接於損益中確認。

2.3 分部報告

運營分部按照與向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運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運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運營分部的表現，而 貴公司首席執行官及董事被認為是主要運營決策者，負責作出策略決定。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計入各集團實體財務資料內的項目均以該實體運營所處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附註1.2披露的 貴集團旗下主要實體均在中國註冊成立，且該等實體將人民幣視作其功能貨幣。由於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運營主要位於中國境內，故 貴集團決定以人民幣（除非另有說明）呈列其綜合財務報表。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以交易當日或重新計量項目的估值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以及將外幣計價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損益在損益內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值的工具等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公平值變動的一部分。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異於呈列貨幣的所有集團實體（概無擁有處於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
- 收支項目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地概括反映交易日適用匯率的累計影響，在此情況下，收支則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一切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換算境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以及指定為該等投資的對沖項目的借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於出售境外業務或償還組成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借貸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收購境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視為境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隨後成本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但只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按上述方式處理。重置部分的賬面值會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自損益中確認。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將其成本分配至剩餘價值，詳情如下：

電子設備	3至5年
租賃裝修	估計可使用年期（2至3年）或剩餘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裝置	3至5年
汽車	3至5年

於各報告期末，資產可使用年期均經審閱並於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收益及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釐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在「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中確認。

2.6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指轉讓代價超出 貴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權益及被收購方非控制性權益公平值的部分。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得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協同效應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指就內部管理而言實體內監察商譽的最底層面。商譽在運營分部層面予以監察。

每年對商譽減值進行檢討，倘發生顯示潛在減值的事件或情況變動，或更頻繁進行。商譽的賬面值會與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進行比較。任何減值立即獲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予撥回。

(b) 研發開支

研究支出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開發項目（關於新產品或改良產品的設計及測試）產生的成本於符合確認標準時確認為無形資產。該等標準包括：(1)技術上可完成該軟件產品以供使用；(2)管理層有意完成該軟件產品並使用或出售該產品；(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4)能展示該軟件產品如何帶來很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5)具有足夠的技術、財力及其他資源完成該項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及(6)能可靠計量該軟件產品於其開發時產生的開支。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先前已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資本化的開發成本由有關資產可供即期使用起在其可使用年內以直線法攤銷。從微聯動獲得及收購的客戶合約在合約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2.7 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於訂立合約時評估合約是否或包括租賃。貴集團就其為出租人的全部租賃協議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由租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租賃所定義）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而言，貴集團在租期內以直線基準將租賃付款確認為運營開支，而有關租賃的付款已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呈列為運營活動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初步按開始日期的未付租賃付款現值計量，並採用租賃的隱含利率貼現。倘該利率不能輕易釐定，則由貴集團採用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款項包括固定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可變租賃款項（視乎指數或開始日期的某一已知比率而定）以及購買權或延長選擇權付款（倘貴集團可合理肯定將行使有關選擇權）。可變租賃付款（並不視乎指數或比率）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並於觸發有關付款出現的情況或條件時於年／期內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賃負債初步計量、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以及任何初步直接成本。該等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起按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期間折舊，除非有關租約於租期完結前向承租人轉讓相關資產擁有權或如使用權資產成本反映承租人將會行使購買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租約起始日期開始折舊，直至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完結止。

貴集團若干租約包括終止權及所有終止權僅可由各出租人而非貴集團行使。貴集團於介乎12至52個月的租約期內對支付使用資產權利擁有無條件責任。

於2020年6月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以選擇就COVID-19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該實際的權宜方法僅適用於COVID-19疫情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且僅當(i)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允許提早應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COVID-19疫情，出租人已調減或豁免貴集團辦公室及貨倉租賃的若干每月租賃付款，此外租賃條款並無其他變動。貴集團已於2020年1月1日提早採納有關修訂，且選擇對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租人因COVID-19疫情而授予的所有租金寬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故此，因租金寬免而減少的租賃付款人民幣113,000元已入賬列為可變租賃付款，方法是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並將減少的租賃付款記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損益中。

2.8 非金融資產減值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商譽可能出現減值，則須更為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其他資產於每次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就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平值減處置成本和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水平歸類，該現金流入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非商譽的非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會對各報告期末可能發生的減值進行複核。

2.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一方時進行確認。規定於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一般方式交易）於交易日期確認，即 貴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初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的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在有關期間分攤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將其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支出（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不可缺少的部分所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準確貼現至於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

(a)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乃按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其純粹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付款。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後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金融資產乃按目標為按同時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其純粹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付款。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倘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亦非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適用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所確認的或然代價，則 貴集團可於金融資產首次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該股本投資公平值的後續變動。

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各項時分類為持作買賣：

- 收購資產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始確認時，資產乃作為 貴集團共同管理的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於最近曾有短期獲利的實質模式；或
- 資產乃一種衍生工具而非指定為對沖工具及有效用作對沖工具。

此外， 貴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金融資產（規定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前提是此舉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其後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對於除收購或原本已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利息收入。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條件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金融資產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已賺取股息或利息）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

(i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初始確認時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自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收）累計；毋須進行減值評估。有關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於出售股本投資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且將轉撥至保留盈利／繼續於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收）持有。

(b)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就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出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貸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作出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預計使用年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將會引起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預期將會引起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 貴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環境及於報告日期對現況作出的評估以及未來狀況預測而作出調整。

貴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將對持有大額結餘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使用具有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進行共同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貴集團按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貴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貴集團會比較截至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截至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對於此評估，貴集團考慮合理及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將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倘有）或內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如信貸息差、債務人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出現或預期出現不利變動，可能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運營業績出現實際或預期出現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出現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可能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貴集團假設，於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貴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當別論。

貴集團認為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低，乃因為大部分交易對手為具備外部信貸評級「投資級」，其為國際公認的定義。

(ii) 違約定義

倘該工具逾期超過90日，貴集團視之為已違約，除非貴集團擁有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另當別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的事件發生時，即代表金融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涉及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面臨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約，例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向借款人提供貸款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考慮，給予借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作出的讓步；
- (d) 借款人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因財政困難而消失。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倘貿易應收款項預期超過兩年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貴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經計及適當法律意見後，金融資產撤銷可能仍可於貴集團收回程序下被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隨後所收回的任何款項於損益確認。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關違約風險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貴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貴集團將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估計，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貴集團透過調整金融工具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款項除外，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2.10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其中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其中一部分）將主要於以下情況下終止確認（即從貴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自資產獲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自資產獲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手」安排承擔責任，在無重大延誤情況下將已收現金流量全數支付予第三方；及(a) 貴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貴集團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自資產獲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其評估是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其程度。倘其未轉讓亦無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則在貴集團持續參與的情況下，貴集團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貴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貴集團已保留權利及義務的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的形式為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並按資產原賬面值與 貴集團或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間的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2.11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所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北京麥迪衛康及 貴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日後現金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不可缺少的部分所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比率。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2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產生的遞增成本按所得款項於權益扣除。

2.13 所得稅

所得稅指即期及遞延稅項總和。有關在損益外所確認項目（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所得稅乃於損益外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由稅務機關退回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乃根據 貴集團運營所在國家截至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務法例），並考慮現行詮釋及慣例計量。

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用於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異作出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

- 倘遞延稅項負債由初始確認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於交易時，遞延稅項負債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並無影響；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而言，倘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為可控制，而暫時差異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的暫時差異、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入賬。遞延稅項資產乃就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異、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而確認，惟：

- 遞延稅項資產與初始確認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異有關，而於交易時，遞延稅項資產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並無影響；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異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見將來可能撥回及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異而確認。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異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見將來可能撥回及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異而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令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得以動用為止。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令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得以收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務法例），按預期於資產變現或負債償還期間適用的稅率（並無貼現）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所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時可作抵銷，而 貴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2.14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貴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由中國有關省市政府營辦的多項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貴集團與中國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省市政府承諾會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所有現任及日後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貴集團並無其他支付僱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管理基金持有，並與 貴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

貴集團就上述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b)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貴集團於中國的僱員有權參與各項政府監督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貴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作出供款，惟須遵守若干上限。貴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受限於每年應付的供款。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2.15 收益確認

貴集團提供多種醫療相關服務，包括醫學會議服務、患者教育及自測服務及營銷戰略及諮詢服務。

收益乃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控制權按時間轉移，而收益經參考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按時間確認：

- 客戶於 貴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 貴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貴集團履約創建及增強客戶於 貴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貴集團履約未創建對 貴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 貴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收取迄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益乃於客戶獲得明確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

倘合約涉及承諾超過一項履約責任，交易價格將根據單獨售價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倘單獨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其乃基於預期成本加利潤率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估計，視乎能否取得可觀察資料而定。

(a) 履約責任

(i) 醫學會議服務

醫學組織委聘 貴集團透過現場會議及在線研討會向醫生提供醫學會議服務，以加強其培訓及提高其治療更多患者的能力。

現場會議涉及(a)準備教學材料、(b)安排專業人員舉行會議、(c)租賃場地及(d)管理會議期間的服務。銷售教學材料及舉行會議（包括(b)、(c)及(d)）被視為兩項單獨履約責任。

在線會議涉及(a)準備教學材料、(b)安排專業人員提供研討會、(c)開發及(d)維護平台。通過平台銷售教學材料及提供研討會（包括(b)、(c)及(d)）被視為兩項單獨履約責任。

(ii) 患者教育及自測服務

醫學組織委聘 貴集團通過現場患者教育及在線患者教育服務提供患者教育及自測服務。

現場研討會涉及(a)準備教學材料、(b)安排專業人員提供研討會、(c)租賃場地及(d)管理研討會期間的服務。銷售教學材料及提供研討會（包括(b)、(c)及(d)）被視為兩項單獨履約責任。

在線患者教育服務涉及(a)準備教學材料、(b)安排專業人員提供研討會、(c)開發及(d)平台維護。通過平台銷售教學材料及提供研討會（包括(b)、(c)及(d)）被視為兩項單獨履約責任。

(iii) 營銷戰略和諮詢服務

貴集團通過向製藥公司提供營銷戰略和諮詢服務（如推廣、設計標誌及海報、市場研究報告及採購推廣有關產品等）產生收益。銷售推廣材料及相關產品僅涉及單一履約責任。

(iv) 合約研究機構服務

貴集團獲醫藥公司、醫學組織（「醫學組織」）及藥物開發商委任為項目經理，根據按服務收費（「按服務收費」）為其研究項目提供服務，其中包括(i)交付可交付單位及(ii)研究項目管理服務，屬於獨立履約責任。

可交付單位一般為技術實驗室報告及／或樣本形式。按服務收費合約通常具有多個可交付單位，而各可交付單位合約內列明個別售價。貴集團就可交付單位交付識別各可交付單位為獨立履約責任。

研究項目管理服務涉及作為項目經理監察醫療研究項目整體進程，為獨立履約責任。

(v) 互聯網醫院服務

貴集團為醫生提供移動應用程序平台，以向患者提供互聯網醫院服務。患者接受醫生在線諮詢及診斷後（醫生在手機應用程序上免費註冊，並非我們的僱員），透過手機應用程序購買藥物及取得電子處方。在貴集團（即互聯網醫院執業許可證持有人）批准由醫生發出的電子處方後，藥房將藥物交付予患者。有關所提供服務，貴集團從藥房銷售藥物賺取佣金，佣金率乃根據每宗交易已售出藥物的交易金額而釐定。提供移動應用程序平台以促進互聯網醫院服務（包括藥物銷售）被視為單一履約責任。

(b) 收入確認的時間

(i) 銷售推廣或教學材料

準備推廣或教學材料涉及一系列準備工作，在貴集團向客戶提供推廣或教學材料前，客戶無法同時收取及消耗利益。於開發材料期間，客戶不會控制推廣或教學材料。銷售推廣或教學材料就每名客戶進行訂製，因此貴集團履約未對貴集團創建替代用途。此外，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並無可強制執行權利收取按照合約迄今完成履約的款項。因此，銷售推廣或教學材料的代價於某時點確認為收入。

銷售推廣或教學材料收入於交付及客戶接受材料的時點確認。

(ii) 提供研討會／會議

提供研討會／會議涉及一系列準備工作，在貴集團向客戶提供研討會前，客戶無法同時收取及消耗利益。客戶不會控制研討會提供準備工作。提供研討會就每名客戶進行訂製，因此貴集團履約未對貴集團創建替代用途。此外，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並無可強制執行權利收取按照合約迄今完成履約的款項。因此，當研討會／會議完成後提供研討會／會議的代價於某時點確認為收入。

(iii) 交付可交付單位

貴集團於完成、交付及由客戶驗收可交付單位的時點確認按服務收費合約的合約部分產生的收入。

(iv) 研究項目管理服務

貴集團於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 貴集團履約的利益時隨著提供研究項目管理服務的收入。

輸入法用於計量完成信納履約責任的進度，即根據 貴集團為履行履約責任的付出或輸入相比履行有關履約責任的預期輸入總額而確認收入，其最能說明 貴集團於轉讓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表現。

(v) 互聯網醫院服務藥物銷售佣金收入

貴集團於藥物交付及患者驗收的時點確認互聯網醫院服務藥物銷售佣金收入。

(c) 主事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參與提供商品或服務予客戶時， 貴集團會釐定其承諾性質是自身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的履約責任（即 貴集團為主事人），或安排由其他方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即 貴集團為代理人）。

倘於特定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 貴集團對有關商品或服務擁有控制權， 貴集團即為主事人。

倘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 貴集團即為代理人。

貴集團於提供醫學會議服務、患者教育服務及營銷戰略和諮詢服務時作為主事人。此外， 貴集團就合約研究機構服務提供研究項目管理服務作為主事人。

貴集團就可交付單位交付及互聯網醫院服務作為主事人。

(d)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當任何一方履行合約時， 貴集團於財務狀況表中將合約以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呈列，視乎 貴集團的履約行為及客戶付款的關係而定。合約資產是 貴集團就其已向客戶轉移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合約負債指 貴集團就已收客戶代價向客戶轉移服務的義務。為獲得合約而須增加的成本，如可收回會被資本化及呈列為合約資產，隨後於有關收入確認時支銷。

2.16 確認合約成本

合約成本是取得客戶合約的增量成本或履行客戶合約的成本，其並無撥充資本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2.5）或無形資產（附註2.6）。

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為 貴集團就取得客戶合約而產生，倘未能取得合約則不會產生的成本。倘與收入有關的成本將在未來報告期內確認，且預期可收回成本，則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於產生時會撥充資本。取得合約的其他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倘履行合約的成本與現有合約或可具體識別的預期合約直接有關；產生或提升將於未來用於提供商品或服務的資源；並預期可收回，則會撥充資本。與現有合約或可具體識別的預期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可能包括直接勞工、直接材料、明確向客人收取的成本及僅由於 貴集團訂立合約而產生的其他成本（例如向分包商支付款項）。其他履行合約的成本（其並無撥充資本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在產生時支銷。

撥充資本的合約成本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倘合約成本資產賬面值超過(i) 貴集團預期收取以交換有關該資產的商品或服務的餘下代價金額，減(ii)任何直接有關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而未確認為開支的成本的淨額，則會確認減值虧損。

2.17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得出，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會向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經扣除虧損撥備）應用實際利率。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18 股息分派

分派予 貴公司股東的股息，於股息獲 貴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的期間內於 貴集團的財務資料內確認為負債。

2.19 關聯方

-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其或其近親家屬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對 貴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 貴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
- (b) 倘下列任何條件適用，則實體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 貴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該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實體與 貴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關聯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第(a)項所確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所確定人士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一名人士的近親家屬指預期就與該實體進行交易而言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家屬。

2.20 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因以往事件產生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以致可能導致日後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而有關責任金額可以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如果貼現影響重大，就撥備而確認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過去而引致的貼現現值增加會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

當不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或未能可靠地估計其數額，則除非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小，否則須披露該責任為或然負債。潛在責任，其存在僅能以一個或多個未來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來確認，則除非經濟效益流出可能性極小，否則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2.21 政府補貼

倘有合理保證將可收取政府補貼並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公平值確認該補貼。倘補貼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有關成本於支銷擬將補償的費用期間按系統性基準確認為收入。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予以持續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各種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為基礎。

貴集團的管理層作出有關未來的估計及假設。所產生的會計估計按照釋義幾乎不等於有關實際業績。

(a)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大判斷

以下為 貴公司董事在應用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的重大判斷：

主事人與代理人代價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如2.15節所說明， 貴集團管理層評估 貴集團是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擔任主事人，並因而按總額確認收入，或擔任代理人並按淨額確認收入。

(i) 銷售推廣或教學材料及提供研討會／會議

提供醫學會議服務、患者管理服務及營銷戰略和諮詢服務（即推廣服務）涉及 貴集團委聘教授以交付服務。當 貴集團向客戶取得推廣服務、會議服務或教育服務合約時， 貴集團與教授訂立合約並指示教授根據 貴集團對客戶的指示籌備教學材料及提供相關研討會／會議。

貴集團管理層評估及總括 貴集團就提供醫學會議服務、患者管理服務及營銷戰略和諮詢服務作為主事人，茲因 貴集團有權指示教授應如何籌備材料並向客戶提供研討會／會議而客戶無權。此外，即使客戶未有向 貴集團付款， 貴集團有責任向教授付款。

(ii) 交付可交付單位

提供交付可交付單位涉及醫藥公司、醫學組織及藥物開發商或相關政府機關僱用的醫生以準備技術實驗室報告及／或樣本。

由於 貴集團於釐定醫生薪酬時並無自主權，故我們在交付可交付單位時為醫藥公司、醫學組織及藥物開發商的代理人。

(iii) 研究項目管理服務

貴集團就提供研究項目管理服務擔任主事人，以作為項目經理監察醫學研究項目整體進展。

(iv) 互聯網醫院服務藥物銷售佣金收入

貴集團就互聯網醫院服務擔任代理人，由於其於釐定藥物價格並無自主權且並無存貨風險。

釐定期

釐定租賃期時，管理層會考慮引發行使延長租賃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的經濟動機一切事實及情況。延長租賃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後時期）僅於合理肯定租賃將會延長（或不會終止）時計入租賃期。由於無法合理肯定租賃將會延長（或不會終止），故此潛在未來現金流出並無計入租賃負債。倘因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改變而影響評估，並於承租人掌控之中，則會審閱有關評估。

(b)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具有可能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說明如下。

非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每年測試商譽是否遭受任何減值。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不可收回時，對其他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計算或公平值減銷售成本釐定。該等計算需要使用判斷及估計。

在為減值檢討而確定於估值模型中採納的主要假設時須作出判斷。改變評估減值時管理層所選擇的假設可能對減值測試結果造成重大影響，從而影響 貴集團財務狀況及運營業績。倘所採用的主要假設有重大不利變動，則有必要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作出額外減值支出。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攤銷開支

貴集團管理層參考 貴集團擬通過使用 貴集團無形資產取得未來經濟利益的估計期間釐定該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攤銷開支。倘可使用年期有別於之前所估計，則管理層將修訂攤銷開支，或將攤銷或撤減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陳舊或非戰略資產。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定期檢討可能導致可使用年期變動，因而導致未來期間攤銷開支變動。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貴集團須繳納中國的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難以確切釐定最終稅務。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入賬金額有所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當管理層認為將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用於抵銷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則確認與若干暫時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當預期有別於原估計，則該差額將影響估計變動期間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務支出的確認。

金融資產公平值

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其公平值使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以若干與金融工具相關的信貸風險、波幅以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假設為基礎，具有不確定性且可能與實際結果大不相同。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4。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合約資產及應收貸款撥備

貴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就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債權人分組內部信貸評級。撥備矩陣是基於貴集團的過往違約率，並計及合理可靠且無需花耗過多成本或資源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在各報告日期，會對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進行重新評估，並考慮前瞻性資料變動。此外，會對出現重大結餘及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貴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釐定應收貸款減值撥備。貴集團根據借款人財務狀況及經營所在經濟環境個別評估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易受估計變動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披露於附註4.2(b)及20。

租賃負債貼現率

釐定租賃貼現率時，貴集團須於修改開始日期及生效日期考慮相關資產性質及租賃條款及條件，以估計及釐定貼現率（即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 財務風險管理

4.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 (附註14a)	–	17,352	12,614	17,6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14b)	5,000	1,289	17,900	17,40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20)	27,530	30,665	71,719	50,309
–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19)	1,396	1,266	5,909	8,050
– 應收貸款 (附註15)	–	20,000	–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附註22)	90,219	99,205	73,642	65,534
	<u>124,145</u>	<u>169,777</u>	<u>181,784</u>	<u>158,928</u>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23)	11,805	15,763	27,357	20,829
– 租賃負債 (附註26)	2,960	8,072	4,164	37,155
	<u>14,765</u>	<u>23,835</u>	<u>31,521</u>	<u>57,984</u>

4.2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的活動使其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力求盡量減少對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貴集團的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風險管理。

(a) 市場風險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則會產生外匯風險。貴集團通過定期審閱貴集團的外匯風險敞口淨額管理外匯風險。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並未對沖任何外幣波動。

貴集團主要於中國運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管理層認為，由於貴集團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其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故貴集團的業務並未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b) 信貸風險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約而面臨將造成貴集團財務虧損的最大信貸風險源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自己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貸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

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貴集團具有信貸集中風險，原因為分別有53%、72%、54%及48%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應收貴集團五大債務人（醫藥公司及醫學組織）款項。貴集團按照與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相等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貴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歷並無顯示不同細分客戶群體出現虧損的情況存在重大差異以及債務人的類型及規模相似，因此以逾期狀況為基準的虧損撥備並無在貴集團不同的客戶群體間進行進一步區分。貴集團已進行歷史分析並識別影響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關鍵經濟浮動因素。其會考慮可獲取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資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提供有關 貴集團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的信貸風險敞口及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預期 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淨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 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淨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 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淨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 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淨額 人民幣千元
流動(未逾期)	6.20%	28,278	1,753	5.99%	31,429	1,882	6.02%	73,908	4,451	7.09%	50,828	3,605
逾期0至90天	6.86%	1,079	74	8.06%	1,216	98	8.31%	2,467	205	9.85%	3,423	337
逾期91天以上	100%	708	708	100%	1,833	1,833	100%	5,270	5,270	100%	4,569	4,569
		<u>30,065</u>	<u>2,535</u>		<u>34,478</u>	<u>3,813</u>		<u>81,645</u>	<u>9,926</u>		<u>58,820</u>	<u>8,511</u>
			<u>27,530</u>			<u>30,665</u>						<u>50,309</u>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過去12個月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該等比率根據過往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與 貴集團所認為的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內經濟狀況三者之間的差異進行調整。

下表呈列使用簡化法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572	323	895
已確認減值虧損	1,255	385	1,640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1,827	708	2,535
已確認減值虧損	153	1,125	1,278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980	1,833	3,813
已確認減值虧損	2,676	3,437	6,113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4,656	5,270	9,926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714)	(701)	(1,415)
於2020年6月30日	3,942	4,569	8,511

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 貴集團計入流動資產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分別為人民幣1,045,000元、人民幣1,007,000元、人民幣1,467,000元及人民幣1,641,000元的租賃按金，於各租期屆滿時報告期末12個月內可予退還。

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 貴集團計入非流動資產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分別為人民幣44,000元、人民幣183,000元、人民幣74,000元及人民幣2,671,000元的租賃按金，於租賃協議到期時可予退還。

經評估對手方的財務背景及可信度， 貴公司董事認為違約可能性甚低。

於2018年12月31日， 貴集團就應收微聯動貸款有信貸集中風險， 貴集團於微聯動持有18.37%股權，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作為 貴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部分， 貴集團單獨就應收貸款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於2018年12月31日，並無就應收貸款計提減值撥備，原因為經評估對手方的財務狀況、借款人運營所在經濟環境及已抵押資產的公平值， 貴公司董事認為違約可能性甚低（如附註15所載列）。

有關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大部分對手方為擁有良好聲譽的銀行。

(c)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旨在持有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特徵， 貴集團透過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來維持資金的靈活性。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按於各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將 貴集團金融負債分析為相關到期組別。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1,805	-	-	-	11,805	11,805
租賃負債	2,479	499	83	-	3,061	2,960
	<u>14,284</u>	<u>499</u>	<u>83</u>	<u>-</u>	<u>14,866</u>	<u>14,765</u>
於2018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5,763	-	-	-	15,763	15,763
租賃負債	5,379	2,815	229	-	8,423	8,072
	<u>21,142</u>	<u>2,815</u>	<u>229</u>	<u>-</u>	<u>24,186</u>	<u>23,835</u>
於2019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27,357	-	-	-	27,357	27,357
租賃負債	3,904	375	-	-	4,279	4,164
	<u>31,261</u>	<u>375</u>	<u>-</u>	<u>-</u>	<u>31,636</u>	<u>31,521</u>
於2020年6月30日						
貿易應付款項	20,829	-	-	-	20,829	20,829
租賃負債	11,434	9,064	20,394	-	40,892	37,155
	<u>32,263</u>	<u>9,064</u>	<u>20,394</u>	<u>-</u>	<u>61,721</u>	<u>57,984</u>

4.3 資本風險管理

在管理資本（包括來自 貴集團及關聯方的資金）時， 貴集團旨在保障 貴集團持續運營的能力，從而為 貴集團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提高權益的長期價值。

4.4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用於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 貴集團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平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及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數據，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及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非可觀察輸入數據）（第3層）。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呈列 貴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第3層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短期金融資產 (附註14(b))	5,000
於2018年12月31日	
資產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長期股本工具 (附註14a)	17,35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短期金融資產 (附註14b)	1,289
	<u>18,641</u>
於2019年12月31日	
資產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長期股本工具 (附註14a)	12,61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短期金融資產 (附註14b)	17,900
	<u>30,514</u>
於2020年6月30日	
資產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長期股本工具 (附註14(a))	17,63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短期金融資產 (附註14(b))	17,400
	<u>35,035</u>

下表呈列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第3層變動。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附註(i))				
於年／期初	—	—	17,352	12,614
添置	—	16,675	—	—
視作出售 (附註31(c))	—	—	(899)	—
公平值變動	—	677	(3,839)	5,021
	<u>—</u>	<u>17,352</u>	<u>12,614</u>	<u>17,635</u>
於年／期末	—	17,352	12,614	17,6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ii)及(iii))				
於年／期初	10,000	5,000	1,289	17,900
添置	38,000	1,320	70,000	5,000
處置	(43,356)	(5,682)	(54,016)	(5,676)
公平值變動	356	651	627	176
	<u>5,000</u>	<u>1,289</u>	<u>17,900</u>	<u>17,400</u>
於年／期末	5,000	1,289	17,900	17,400
總計	<u>5,000</u>	<u>18,641</u>	<u>30,514</u>	<u>35,03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 (i) 下表概述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用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經常性第3層公平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描述	公平值				估值技術	市銷率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北京策知易	-	1,672	1,800	2,384	市場比較	不適用	2.62	2.31	2.92	所採用市銷率上升會導致非上市
上海柏慧康	-	5,351	5,205	7,715	市場比較	不適用	7.69	2.30	3.41	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計量
領創醫谷	-	5,829	5,609	7,536	市場比較	不適用	14.74	20.67	27.77	增加，反之亦然。
微聯動	-	4,500	-	-	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u>17,352</u>	<u>12,614</u>	<u>17,635</u>						

上述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平值乃經參考與 貴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北京中勤永勵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採用市場比較法加調整進行的評估而定。

上述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平值乃參考北京中評正信資產評估有限公司（與 貴集團無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以市場比較法加調整進行的估值而得出。

- (ii) 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人民幣5,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元、人民幣17,900,000元及人民幣17,400,000元分別根據金融產品的發行人所報的現貨匯率釐定。該等金融產品為金融機構的結構性定期存款，到期日為三個月。詳情披露於附註14b內。
- (iii) 於2018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人民幣289,000元分別根據非上市基金投資的發行人所報的現貨匯率釐定。非上市基金投資詳情披露於附註14b。該項金融資產已於2019年悉數出售。

倘 貴集團持有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上升／下降10%，則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應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500,000元、人民幣129,000元及人民幣1,790,000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前虧損減少／增加人民幣1,740,000元。

倘 貴集團持有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平值上升／下降10%，則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全面收入應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735,000元、人民幣1,261,000元及人民幣1,764,000元。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平值層級分類的第1層級、第2層級及第3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根據運營溢利的計量（不包括與分部表現並無直接關聯的項目）評估運營分部的表現。該等包括非運營收入／（開支），例如政府補貼及其他非運營項目。主要運營決策者於作出有關分配資源的決策及評估 貴集團整體表現時審閱經綜合業績。因此， 貴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其主要在中國運營業務並自中國外部客戶賺取絕大部分收入。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 貴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理分部。由於主要運營決策者於作出有關分配資源的決策及評估 貴集團表現時並無使用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的分析，故並無呈列該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	38,118	49,152	25,972	4,158	(4,567)
加：[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減：其他收入	(573)	(2,290)	(3,339)	(1,627)	(1,015)
呈報予主要運營決策者 的運營溢利／（虧損）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服務類型劃分的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醫學會議服務	137,148	173,294	282,262	115,810	75,087
患者教育及自測服務	78,652	77,834	72,782	18,649	27,453
營銷戰略和諮詢服務	43,080	47,840	67,622	27,486	33,151
合約研究機構服務	-	-	4,482	-	2,920
互聯網醫院服務	-	-	11	-	70
總收入	258,880	298,968	427,159	161,945	138,68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服務收入確認時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	258,880	298,968	426,873	[161,945]	138,593
隨時間推進	—	—	286	—	88
總收入	<u>258,880</u>	<u>298,968</u>	<u>427,159</u>	<u>[161,945]</u>	<u>138,681</u>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貢獻超過總收入10%的主要客戶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客戶A	33%	36%	31%	34%	16%
客戶B	1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客戶C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
客戶D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

附註：由於客戶B於期內貢獻少於10%，故貢獻百分比不適用於客戶B（2018年、2019年及2020年）。

由於客戶C及客戶D於期內貢獻少於10%，故貢獻百分比不適用於客戶C及客戶D（2017年、2018年及2019年）。

下表包括預期日後確認與於報告日期尚未清償或部分尚未清償的履約責任有關的收入。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u>39,083</u>	<u>141,262</u>	<u>179,818</u>	<u>150,018</u>	<u>192,49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	(4)	4	3	-	(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虧損)/收益	(2)	-	2	7	(120)
銀行利息收入	219	358	466	269	1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 (附註(a))	356	651	627	299	176
政府補助(附註(b))	-	1,150	1,193	815	133
增值稅退稅	-	-	1,041	-	431
其他	4	127	7	237	246
	<u>573</u>	<u>2,290</u>	<u>3,339</u>	<u>1,627</u>	<u>1,015</u>

附註：

- (a)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取股息收入人民幣4,214,000元，並已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中計入收益淨額人民幣356,000元。除上述者外，於往績記錄期內概無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賺取任何其他股息收入。
- (b) 該筆款項指來自政府部門就在新三板掛牌的補貼及對 貴團業務發展的財務補貼，有關補貼並無附帶特定條件。

7. 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產生的利息開支	<u>268</u>	<u>301</u>	<u>309</u>	<u>195</u>	<u>352</u>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於入賬時已扣除：					
核數師酬金	241	342	335	4	7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12)	2,879	2,652	2,666	1,298	1,406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3)	5,262	5,434	5,352	2,984	3,000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 成本內)(附註17)	81	221	2,711	429	3,336
短期租賃付款	<u>809</u>	<u>679</u>	<u>683</u>	<u>628</u>	<u>1,00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銷售成本					
工資、薪金及獎金	20,610	22,253	21,748	13,819	10,671
退休福利開支	1,575	1,849	2,038	1,105	175
社保成本、住房福利 及其他僱員福利	1,800	2,154	3,186	1,551	1,607
	<u>23,985</u>	<u>26,256</u>	<u>26,972</u>	<u>16,475</u>	<u>12,453</u>
計入銷售開支					
工資、薪金及獎金	2,606	2,682	3,388	1,632	3,355
退休福利開支	202	214	321	102	36
社保成本、住房福利 及其他僱員福利	201	215	391	112	407
	<u>3,009</u>	<u>3,111</u>	<u>4,100</u>	<u>1,846</u>	<u>3,798</u>
計入行政開支					
工資、薪金及獎金	5,699	7,767	9,671	6,723	5,349
退休福利開支	467	549	891	352	112
社保成本、住房福利 及其他僱員福利	651	620	3,673	441	2,337
	<u>6,817</u>	<u>8,936</u>	<u>14,235</u>	<u>7,516</u>	<u>7,798</u>
計入研發開支					
工資、薪金及獎金	2,343	1,963	7,731	1,453	5,405
退休福利開支	141	142	589	75	75
社保成本、住房福利 及其他僱員福利	174	135	666	97	503
	<u>2,658</u>	<u>2,240</u>	<u>8,986</u>	<u>1,625</u>	<u>5,983</u>
	<u><u>36,469</u></u>	<u><u>40,543</u></u>	<u><u>54,293</u></u>	<u><u>27,462</u></u>	<u><u>30,032</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貴集團在中國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營辦的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貴集團按照地方市政府設定的固定比例（僱員薪金的20%，設有上下限）對地方各計劃作出供款，為僱員的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b) 董事酬金

於往績記錄期，已付或應付 貴公司董事酬金（包括成為 貴公司董事前， 貴集團向彼等支付的酬金）載列如下：

	就個人擔任董事提供服務 (不論 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承諾) 已付或應付酬金			
	僱主對			總計
	薪金	退休福利 計劃的供款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施煒	330	27	21	378
楊為民	330	27	21	378
王亮	330	27	21	378
賀繼永	–	–	–	–
王偉	201	16	13	230
睦輝俊	203	19	13	235
	<u>1,394</u>	<u>116</u>	<u>89</u>	<u>1,599</u>
非執行董事–				
張藝濤	–	–	–	–
劉夏	–	–	–	–
	<u>–</u>	<u>–</u>	<u>–</u>	<u>–</u>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瑞霖	–	–	–	–
費翔	–	–	–	–
王正	–	–	–	–
楊曉曦	–	–	–	–
	<u>–</u>	<u>–</u>	<u>–</u>	<u>–</u>
	<u>1,394</u>	<u>116</u>	<u>89</u>	<u>1,599</u>

	就個人擔任董事提供服務 (不論 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 已付或應付酬金			
	僱主對 退休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施焯	318	27	21	366
楊為民	318	27	21	366
王亮	318	27	21	366
賀繼永	-	-	-	-
王偉	198	16	14	228
眭輝俊	205	20	14	239
	<u>1,357</u>	<u>117</u>	<u>91</u>	<u>1,565</u>
非執行董事-				
張藝濤	-	-	-	-
劉夏	-	-	-	-
	<u>-</u>	<u>-</u>	<u>-</u>	<u>-</u>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瑞霖	-	-	-	-
費翔	-	-	-	-
王正	-	-	-	-
楊曉曦	-	-	-	-
	<u>-</u>	<u>-</u>	<u>-</u>	<u>-</u>
	<u>1,357</u>	<u>117</u>	<u>91</u>	<u>1,56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就個人擔任董事提供服務 (不論 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 已付或應付酬金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施焯	573	37	55	665
楊為民	573	37	55	665
王亮	573	37	55	665
賀繼永	518	40	64	622
王偉	278	33	44	355
眭輝俊	279	18	16	313
	<u>2,794</u>	<u>202</u>	<u>289</u>	<u>3,285</u>
非執行董事-				
張藝濤	-	-	-	-
劉夏	-	-	-	-
	<u>-</u>	<u>-</u>	<u>-</u>	<u>-</u>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瑞霖	-	-	-	-
費翔	-	-	-	-
王正	-	-	-	-
楊曉曦	-	-	-	-
	<u>-</u>	<u>-</u>	<u>-</u>	<u>-</u>
	<u>2,794</u>	<u>202</u>	<u>289</u>	<u>3,285</u>

	就個人擔任董事提供服務 (不論 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 已付或應付酬金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對 退休福利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執行董事 –				
施煒	274	15	14	303
楊為民	274	15	14	303
王亮	274	15	14	303
賀繼永	218	18	24	260
王偉	140	11	11	162
眭輝俊	141	10	8	159
	<u>1,321</u>	<u>84</u>	<u>85</u>	<u>1,490</u>
非執行董事 –				
張藝濤	–	–	–	–
劉夏	–	–	–	–
	<u>–</u>	<u>–</u>	<u>–</u>	<u>–</u>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宋瑞霖	–	–	–	–
費翔	–	–	–	–
王正	–	–	–	–
楊曉曦	–	–	–	–
	<u>–</u>	<u>–</u>	<u>–</u>	<u>–</u>
	<u>1,321</u>	<u>84</u>	<u>85</u>	<u>1,490</u>

	就個人擔任董事提供服務 (不論 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 已付或應付酬金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對 退休福利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執行董事 –				
施煒	300	4	31	335
楊為民	300	4	31	335
王亮	300	4	31	335
賀繼永	300	4	29	333
王偉	138	4	26	168
睦輝俊	138	4	17	159
	<u>1,476</u>	<u>24</u>	<u>165</u>	<u>1,665</u>
非執行董事 –				
張藝濤	–	–	–	–
劉夏	–	–	–	–
	<u>–</u>	<u>–</u>	<u>–</u>	<u>–</u>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宋瑞霖	–	–	–	–
費翔	–	–	–	–
王正	–	–	–	–
楊曉曦	–	–	–	–
	<u>–</u>	<u>–</u>	<u>–</u>	<u>–</u>
	<u>1,476</u>	<u>24</u>	<u>165</u>	<u>1,66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上文所示的薪酬表示該董事以 貴集團旗下公司僱員的身份向 貴集團所收取的薪酬。於往績記錄期，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該董事並無以其作為 貴公司董事的身份而獲支付任何董事袍金。於往績記錄期， 貴公司或 貴集團旗下公司概無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 貴公司或 貴集團旗下公司的獎勵，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

施焯先生於2019年2月21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聯席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楊為民先生、王偉先生、王亮先生及睦輝俊先生分別於2019年9月18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

張藝濤女士及劉夏先生分別於2019年9月18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

宋瑞霖先生、費翔先生、王正先生及楊曉曦先生分別於〔●〕、〔●〕、〔●〕及〔●〕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往績記錄期，獨立非執行董事尚未獲委任及並無自 貴集團收到任何薪酬。

(c)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貴集團於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4、4、4、4及4名董事，其薪酬反映於上文「董事酬金」所列示的分析中。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應付餘下1、1、1、1及1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獎金	206	204	276	138	300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5	16	32	10	8
其他社保成本、住房福利及 其他僱員福利	13	14	50	17	31
	<u>234</u>	<u>234</u>	<u>358</u>	<u>165</u>	<u>339</u>

有關酬金介於下列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零至1百萬港元	<u>1</u>	<u>1</u>	<u>1</u>	<u>1</u>	<u>1</u>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貴集團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抵免)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8,485	9,671	4,966	2,405	181
過往年度(超額稅項撥備)／ 稅項撥備不足	(186)	131	43	43	(316)
遞延稅項(附註18)	8,299 (397)	9,802 (327)	5,009 (1,094)	2,448 (365)	(135) (426)
	<u>7,902</u>	<u>9,475</u>	<u>3,915</u>	<u>2,083</u>	<u>(561)</u>

(a)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貴集團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內部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中國的相關法規計算作出，並已計及可以獲得的退稅及減免等稅收優惠。於往績記錄期，企業所得稅的稅率為25%。

貴集團旗下兩家實體於2018年9月10日及2018年10月31日分別獲批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享有高新技術企業15%的優惠稅率。北京麥迪衛康於2019年12月2日合乎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2019年享有優惠稅率。每三年需重新認證高新技術企業資質以繼續享受15%的減免稅率。

貴集團按照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合資格研發開支分別享有50%、75%、75%及75%加計稅項扣除。

貴集團旗下一家實體從2017年至2020年有資格在霍爾果斯市經濟開發區(「霍爾果斯市經濟開發區」)免稅運營。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附屬公司產生的收入獲全數豁免繳交企業所得稅。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旗下的一家及兩家實體分別合乎小微企業資格，獲稅務減免。年度應課稅收入人民幣首1百萬元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率20%獲減免75%，而介乎人民幣1百萬元與人民幣3百萬元的收入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率20%獲減免50%。

於往績記錄期，由於貴集團概無收入來自或產生自香港，因此毋須香港稅項作出撥備。

(b) 中國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適用中國稅務法規，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向外國投資者分配有關於2008年1月1日後產生的溢利的股息一般須繳納10%的預扣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外國投資者符合中國與香港之間訂立的雙重徵稅協定安排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由10%減少至5%。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並無任何計劃要求其中國附屬公司分派其保留盈利及有意保留盈利以在中國運營及擴張其業務。因此，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概無就預扣稅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撥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往績記錄期，所得稅開支／(抵免)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除稅前溢利／(虧損)對銷，資料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38,118	49,152	[編纂]	[編纂]	[編纂]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9,530	12,289	6,493	1,039	(1,142)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122)	(1,023)	(67)	(1)	-
不可用作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407	180	313	214	842
霍爾果斯市經濟開發區收入豁免 的稅務影響	(573)	(857)	(111)	(8)	(37)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4	170	584	552	2,012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	(313)	(602)	(49)	(385)
合資格研發開支加計稅項扣除 的稅務影響	(158)	(636)	(1,657)	(398)	(963)
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質的一家附屬 公司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	(466)	(1,717)	(46)	(572)
過往年度(超額稅項撥備)／ 稅項撥備不足	(186)	131	43	43	(316)
小微企業額外稅項扣減的稅務影響	-	-	(101)	-	-
其他	-	-	737	737	-
所得稅開支／(抵免)	<u>7,902</u>	<u>9,475</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11. 每股盈利

由於重組及按附註2.1所披露的基準呈列於往績記錄期的業績，就本過往財務資料載入每股盈利資料被視為意義不大，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具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	3,268	410	7,702	2,021	13,401
添置	580	3	1,819	736	3,138
通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	67	-	-	-	67
出售	(67)	-	(266)	-	(333)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3,848	413	9,255	2,757	16,273
添置	2,827	-	206	98	3,131
通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	61	-	-	-	61
出售	(186)	-	(307)	-	(493)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6,550	413	9,154	2,855	18,972
添置	1,370	-	321	447	2,138
通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	16	-	-	-	16
出售	(46)	-	-	-	(46)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7,890	413	9,475	3,302	21,080
添置	255	-	-	3,195	3,450
出售	(220)	-	-	(195)	(415)
撤銷	-	-	-	(2,021)	(2,021)
於2020年6月30日	<u>7,925</u>	<u>413</u>	<u>9,475</u>	<u>4,281</u>	<u>22,094</u>
累計折舊					
於2017年1月1日	2,286	37	4,342	986	7,651
年內折舊撥備	581	119	1,529	650	2,879
出售時抵銷	(62)	-	(252)	-	(314)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2,805	156	5,619	1,636	10,216
年內折舊撥備	646	113	1,231	662	2,652
出售時抵銷	(177)	-	(292)	-	(469)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3,274	269	6,558	2,298	12,399
年內折舊撥備	1,087	100	1,096	383	2,666
出售時抵銷	(33)	-	-	-	(3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傢具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4,328	369	7,654	2,681	15,032
期內折舊撥備	633	9	502	262	1,406
出售時抵銷	(209)	-	-	(76)	(285)
撤銷	-	-	-	(2,021)	(2,021)
於2020年6月30日	<u>4,752</u>	<u>378</u>	<u>8,156</u>	<u>846</u>	<u>14,132</u>
賬面值					
於2017年12月31日	<u>1,043</u>	<u>257</u>	<u>3,636</u>	<u>1,121</u>	<u>6,057</u>
於2018年12月31日	<u>3,276</u>	<u>144</u>	<u>2,596</u>	<u>557</u>	<u>6,573</u>
於2019年12月31日	<u>3,562</u>	<u>44</u>	<u>1,821</u>	<u>621</u>	<u>6,048</u>
於2020年6月30日	<u>3,173</u>	<u>35</u>	<u>1,319</u>	<u>3,435</u>	<u>7,962</u>

折舊開支已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2,879	2,584	2,253	1,091	1,151
銷售成本	-	68	407	205	205
研發開支	-	-	6	2	50
	<u>2,879</u>	<u>2,652</u>	<u>2,666</u>	<u>1,298</u>	<u>1,406</u>

13. 使用權資產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用於辦公室及貨倉 的租賃處所	<u>2,940</u>	<u>8,037</u>	<u>4,023</u>	<u>37,070</u>

貴集團透過租賃安排取得於一段時間內使用位於中國的辦公室及貨倉的權利。租賃安排按個別基準磋商並包含廣泛不同條款及條件，包括租賃付款及由12至52個月不等的租賃期。

貴集團的若干租賃包含終止租賃選擇權，而所有終止租賃選擇權僅可由相關出租人行使，貴集團不可行使。貴集團有無條件責任須支付租期的資產使用權。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2020年6月30日的使用權資產添置分別為人民幣2,007,000元、人民幣10,531,000元、人民幣1,343,000元及人民幣36,047,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折舊開支已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5,262	5,434	5,352	2,984	3,000

14a.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 北京策知易 (附註(a))	—	1,672	1,800	2,384
— 微聯動 (附註(b))	—	4,500	—	—
— 上海柏慧康 (附註(c))	—	5,351	5,205	7,715
— 領創醫谷 (附註(d))	—	5,829	5,609	7,536
	—	17,352	12,614	17,635

附註：

- (a) 於2018年3月16日，貴集團與貴集團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收購北京策知易諮詢有限公司（「北京策知易」）5%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725,000元。收購的完成日期為2018年5月18日。
- (b) 於2018年5月2日，北京麥迪衛康與創始股東訂立協議，北京麥迪衛康向微聯動注入新資金。於2018年5月4日出資人民幣4,500,000元完成後，北京麥迪衛康持有微聯動18.37%股權。
- 於2019年3月31日，北京麥迪衛康從獨立第三方收購微聯動餘下81.63%股權。於收購日期，微聯動的公平值為人民幣899,000元，並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平值虧損人民幣3,601,000元。詳情於附註31(c)披露。
- (c) 於2018年5月17日，貴集團與上海柏慧康創始股東（貴集團的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貴集團向上海柏慧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柏慧康」）注入新資金。於2018年5月17日出資人民幣5,150,000元完成後，貴集團持有上海柏慧康9%股權。
- (d) 於2018年11月16日，貴集團與領創醫谷創始股東（貴集團的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貴集團向北京領創醫谷科技發展有限責任公司（「領創醫谷」）注入新資金。於2018年11月23日出資人民幣5,300,000元完成後，貴集團持有領創醫谷15%股權。
- (e) 上述投資並非為交易而持有，而是為長期策略目的而持有。由於貴公司董事相信，確認該等投資於損益反映的公平值短期波動與貴集團為長遠目的持有該等投資及實現其長遠潛在表現的策略不符，因此已選擇將該等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14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短期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 (附註(a))	–	289	–	–
金融產品 (附註(b))	5,000	1,000	17,900	17,400
	<u>5,000</u>	<u>1,289</u>	<u>17,900</u>	<u>17,400</u>

附註：

- (a) 於2018年8月9日，貴集團以現金人民幣320,000元收購廣發銀行發行的320,000個投資基金單位，並無固定承諾期。該基金投資於貨幣市場及衍生工具市場。該基金為投資者提供獲取取決於基金回報的複息利益。

於2018年10月11日，貴集團按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35,000元出售35,000個投資基金單位，且並無因出售產生收益或虧損。

於2019年1月11日及2019年4月9日，貴集團按總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72,000元出售37,000及35,000個投資基金單位，且並無因出售產生收益或虧損。

尚餘單位已於2019年12月31日按代價人民幣289,000元全數出售且出售並無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

- (b) 貴集團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以總代價人民幣38,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元、人民幣7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購買部分金融產品。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金融產品部分已按總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43,356,000元、人民幣5,647,000元、人民幣53,655,000元及人民幣5,676,000元出售，且並無因出售產生收益或虧損。該等金融產品屬存放在金融機構到期日為三個月的結構性定期存款。結構性定期存款本金將投資於債務工具，而利息將投資於衍生工具市場。貴集團根據衍生工具回報獲得浮動回報。

15. 應收貸款

根據北京創研及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貴集團的獨立第三方）訂立日期為2018年12月25日的信託協議，貴集團透過受託人向微聯動提供有抵押定期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應收貸款按年利率4.35%計息，於五年到期，並由楊柳（於2018年12月31日為貴集團的獨立第三方兼微聯動主要股東）持有的微聯動的40%股份作抵押。

於2019年3月20日，北京麥迪衛康與楊柳及李娜（均為貴集團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1元及人民幣2,667,000元收購微聯動57.14%及24.49%股權。其後，於2019年3月25日，微聯動與北京創研訂立貸款協議，微聯動從北京創研借入新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而微聯動透過受託人償還上述有抵押定期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該信託安排亦於同日終止。

新貸款屬無抵押及免息，須於2022年3月24日償還。如附註31所載，於2019年3月25日，微聯動成為貴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因此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已抵銷。

16.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 (附註31(a))	591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591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 (附註31(b))	371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962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 (附註31(c))	2,153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	<u>3,115</u>

商譽減值測試

於2018年12月30日，商譽包括(1)2017年5月31日收購北京海策確認的人民幣591,000元的商譽；(2)2018年9月30日收購北京百川確認的人民幣371,000元的商譽；及(3)於2019年3月25日收購微聯動確認的人民幣2,153,000元的商譽。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北京海策

於往績記錄期，管理層對商譽進行減值檢討。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乃基於最近期財務預算所產生現金流量預測及管理層批准的涵蓋5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採用19%稅前貼現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2018年至2022年5年內各年的適用收入增長率分別為10%、8%、6%、4%及3%。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2019年至2023年5年內各年的適用收入增長率分別為10%、8%、6%、4%及3%。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2020年至2024年5年內各年的適用收入增長率分別為10%、8%、6%、4%及3%。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2021年至2025年5年內各年的適用收入增長率分別為8%、6%、4%、2%及2%。五年期以上的現金流量採用3%的增長率推定。使用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與貼現率、增長率及毛利率的預期變動有關。管理層估計可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貼現率。毛利率變動以市場過往慣例及未來市場變動預測為基準。

往績記錄期商譽減值測試的敏感性分析及淨空如下：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3%	0%	+3%
於2017年12月31日			
貼現率變動	17,269	11,518	7,827
最終增長率變動	9,555	11,518	14,590
於2018年12月31日			
貼現率變動	19,699	11,170	5,830
最終增長率變動	8,168	11,170	15,919
於2019年12月31日			
貼現率變動	23,895	14,679	8,463
最終增長率變動	11,513	14,679	19,318
於2020年6月30日			
貼現率變動	30,883	20,624	13,812
最終增長率變動	17,356	20,624	25,526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5%	0%	+5%
於2017年12月31日			
毛利變動	10,637	11,518	12,399
於2018年12月31日			
毛利變動	7,692	11,170	14,648
於2019年12月31日			
毛利變動	10,719	14,679	18,639
於2020年6月30日			
毛利變動	16,216	20,624	25,032

北京百川

於往績記錄期，管理層對商譽進行減值檢討。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乃基於最近期財務預算所產生現金流量預測及管理層批准的涵蓋5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採用19%稅前貼現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2019年至2023年5年內各年的適用收入增長率分別為50%、40%、30%、10%及5%。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2020年至2024年5年內各年的適用收入增長率分別為30%、20%、15%、10%及5%。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2021年至2025年5年內各年的適用收入增長率分別為19%、15%、10%、5%及2%。五年期以上的現金流量採用3%的增長率推定。使用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與貼現率、增長率及毛利率的預期變動有關。管理層估計可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貼現率。毛利率變動以市場過往慣例及未來市場變動預測為基準。

往績記錄期商譽減值測試的敏感性分析及淨空如下：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3%	0%	+3%
於2018年12月31日			
貼現率變動	9,334	7,013	5,479
最終增長率變動	6,288	7,013	8,161
於2019年12月31日			
貼現率變動	2,511	1,659	1,050
最終增長率變動	1,413	1,659	2,019
於2020年6月30日			
貼現率變動	3,084	2,399	1,914
最終增長率變動	2,214	2,399	2,677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5%	0%	+5%
於2018年12月31日			
毛利變動	5,214	7,013	8,814
於2019年12月31日			
毛利變動	441	1,659	2,027
於2020年6月30日			
毛利變動	1,415	2,399	3,383

微聯動

於往績記錄期，管理層對商譽進行減值檢討。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乃基於最近期財務預算所產生現金流量預測及管理層批准的涵蓋5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採用17%稅前貼現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2020年至2024年5年內各年的適用收入增長率分別為15%、10%、8%、5%及3%。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2021年至2025年5年內各年的適用收入增長率分別為13%、8%、5%、2%及2%。五年期以上的現金流量採用3%的增長率推定。使用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與貼現率、增長率及毛利率的預期變動有關。管理層估計可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貼現率。毛利率變動以市場過往慣例及未來市場變動預測為基準。

往績記錄期商譽減值測試的敏感性分析及淨空如下：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3%	0%	+3%
於2019年12月31日			
貼現率變動	17,537	13,560	10,959
最終增長率變動	12,256	13,560	15,591

於2020年6月30日			
貼現率變動	20,703	15,162	15,121
最終增長率變動	14,142	15,162	17,924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5%	0%	+5%
於2019年12月31日			
毛利變動	11,035	13,560	16,086
於2020年6月30日			
毛利變動	12,121	15,162	18,202

貴公司董事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其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管理層認定，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並無遭受減值虧損。

於往績記錄期，貴公司董事就北京海策、北京百川及微聯動使用類似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的貼現率，由於三家公司經營所在行業並無重大變動，因此往績記錄期內三家公司各自的貼現率變動微乎其微。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7.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合約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	295	—	295
添置	284	—	284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579	—	579
添置	2,038	—	2,038
通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31(b))	555	—	555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3,172	—	3,172
添置	10,858	—	10,858
通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31(c))	4,916	5,565	10,481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18,946	5,565	24,511
添置	5,013	—	5,013
於2020年6月30日	23,959	5,565	29,524
累計攤銷			
於2017年1月1日	44	—	44
年內扣除	81	—	81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125	—	125
年內扣除	221	—	221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346	—	346
年內扣除	1,320	1,391	2,711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1,666	1,391	3,057
期內扣除	1,945	1,391	3,336
於2020年6月30日	3,611	2,782	6,393
賬面淨值			
於2017年12月31日	454	—	454
於2018年12月31日	2,826	—	2,826
於2019年12月31日	17,280	4,174	21,454
於2020年6月30日	20,348	2,783	23,131

附註：

- (a) 軟件指軟件及系統，且按直線法於5年可使用年內攤銷。
- (b) 合約指透過收購微聯動獲得的銷售合約，且按直線法於合約期2年內攤銷。

18.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的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629	956	1,685	1,868
遞延稅項負債	—	—	(815)	(572)
	<u>629</u>	<u>956</u>	<u>870</u>	<u>1,29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的總變動如下：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及其他 應收款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無形資產 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	219	—	219
通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31(a))	—	13	—	13
計入年內損益	—	397	—	397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	629	—	629
計入年內損益	—	327	—	327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	956	—	956
通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31(c))	—	—	(1,180)	(1,180)
計入年內損益	—	729	365	1,094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	1,685	(815)	870
計入/ (扣除) 期內損益	301	(118)	243	426
於2020年6月30日	<u>301</u>	<u>1,567</u>	<u>(572)</u>	<u>1,296</u>

附註：

- (a) 即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無形資產公平值調整。
- (b)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可扣稅暫時差額作出確認。由於無法預測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未來可評估溢利流，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 貴集團並無就該等附屬公司於該等日期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分別人民幣3,371,000元、人民幣5,938,000元、人民幣16,780,000元及人民幣24,780,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根據中國稅務法規，該稅項虧損可結轉抵銷日後應課稅收入，並將於2021年至2023年期間到期。

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資產				
按金 (附註(a))	193	4,000	572	43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b))	44	183	74	2,708
	<u>237</u>	<u>4,183</u>	<u>646</u>	<u>2,751</u>
計入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附註(c))	743	942	1,115	2,194
預付[編纂]開支	-	-	[編纂]	[編纂]
其他預付稅項 (附註(d))	656	67	2,035	1,642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e))	1,352	1,083	5,835	5,342
	<u>2,751</u>	<u>2,092</u>	<u>[編纂]</u>	<u>[編纂]</u>

附註：

- (a) 於2018年12月31日，結餘為購買系統軟件的已付按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約終止時已退還按金。
- (b) 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其他應收款項指租賃按金的非即期部分。
- (c) 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結餘主要指將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動用的汽油、租金及管理費以及法律顧問費預付款項。
- (d) 其他預付稅項主要指增值稅及附加費。
- (e)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租賃按金的即期部分，分別為人民幣1,045,000元及人民幣1,007,000元。於2019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租賃按金的即期部分及墊付供應商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467,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元。墊付供應商款項已於2020年3月悉數退還。於2020年6月30日，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租賃按金的即期部分人民幣1,641,000元及墊付供應商款項人民幣3,500,000元。墊付供應商款項已於2020年8月悉數退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第三方的應收款項	30,065	34,478	81,645	58,820
減：信貸虧損撥備	(2,535)	(3,813)	(9,926)	(8,511)
	<u>27,530</u>	<u>30,665</u>	<u>71,719</u>	<u>50,309</u>

附註：

貴集團一般允許90天的客戶信貸期。

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26,525	30,108	71,319	47,442
91天至180天	1,005	557	400	2,867
	<u>27,530</u>	<u>30,665</u>	<u>71,719</u>	<u>50,309</u>

按到期日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26,525	29,547	69,457	47,223
超過90天	1,005	1,118	2,262	3,086
	<u>27,530</u>	<u>30,665</u>	<u>71,719</u>	<u>50,309</u>

貿易應收款項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賬面值因期限較短而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1. 合約成本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因履行合約的成本而產生	3,091	9,033	4,421	11,258

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資本化的合約成本與向供應商支付費用有關，而相關服務收入於附註2.15(b)所披露時間點確認。合約成本於確認相關服務所得收入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銷售成本」的一部分。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損益確認的資本化成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175,000元、人民幣3,091,000元、人民幣9,033,000元及人民幣4,337,000元。報告期末的合約成本並無減值。

預期所有資本化合約成本於一年內收回。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201	465	333	274
銀行現金	90,018	98,740	73,309	65,260
銀行及手頭現金	90,219	99,205	73,642	65,534

銀行現金按銀行每日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將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23. 貿易應付款項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向第三方支付應付款項	11,805	15,763	27,357	20,829

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及其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0,124	14,868	25,243	12,853
91天至180天	556	386	1,089	1,133
181天至360天	647	153	849	6,663
360天以上	478	356	176	180
	11,805	15,763	27,357	20,829

24. 合約負債

貴集團已確認以下與收入相關的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14,506	36,152	30,346	31,184

合約負債的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43,069
因確認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年內收入令合約負債減少	(43,069)
因收購附屬公司令合約負債增加 (附註31(a))	279
因就提供服務收取按金令合約負債增加	14,227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14,506
因確認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年內收入令合約負債減少	(14,506)
因收購附屬公司令合約負債增加 (附註31(b))	14,049
因就提供服務收取按金令合約負債增加	22,103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36,152
因確認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年內收入令合約負債減少	(36,152)
因就提供服務收取按金令合約負債增加	30,346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30,346
因確認於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期內收入令合約負債減少	(19,463)
因就提供服務收取按金令合約負債增加	20,301
於2020年6月30日	31,184

對經確認合約負債金額構成影響的一般支付條款如下：

倘 貴集團在服務籌備工作開始前收取按金，此舉將產生合約負債，直至相關代價確認為收入為止。一般而言， 貴集團於接獲服務訂單時收取30%的按金，按金金額（如有）乃按具體情況與客戶協商。剩餘代價按合約所載方式分兩至三期支付。按金須由雙方同意取消合約後方可退還。

預期所收取的履約預付款項及分期付款於一年或以內確認為收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報銷	1,462	615	2,195	401
應計社會保障成本	79	172	906	459
應計[編纂]開支	-	-	[編纂]	[編纂]
其他應付稅項(附註)	3,208	4,159	6,866	3,652
應付薪金	2,149	2,444	3,368	4,598
其他	291	457	395	265
	<u>7,189</u>	<u>7,847</u>	<u>[編纂]</u>	<u>[編纂]</u>

附註：

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其他應付稅項主要指應付中國增值稅，分別為人民幣2,254,000元、人民幣3,607,000元及人民幣5,909,000元及人民幣2,308,000元，以及應付中國個人所得稅(預扣稅)，分別為人民幣699,000元、人民幣285,000元、人民幣625,000元及人民幣379,000元。

26.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2,394	5,106	3,794	9,908
非流動	566	2,966	370	27,247
	<u>2,960</u>	<u>8,072</u>	<u>4,164</u>	<u>37,155</u>
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75%	4.75%	4.75%	4.75%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租賃負債支付利息現金流出分別為人民幣268,000元、人民幣301,000元、人民幣309,000元及人民幣352,000元已計入融資活動現金淨額。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租賃負債本金額減少現金流出分別為人民幣5,242,000元、人民幣5,419,000元、人民幣5,246,000元及人民幣3,056,000元已呈列為融資活動項下的現金流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7. 股本

貴集團

於2017年1月1日、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股本即北京麥迪衛康的股本。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的股本即 貴公司的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12,500
配售新股份 (附註(a))	1,250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13,750
已宣派及派付股息 (附註(b))	40,466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54,216
發行 貴公司股份	1
重組影響 (附註(c))	(54,216)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	1

附註：

- (a) 於2017年10月，北京麥迪衛康透過私募發行方式將註冊股本由人民幣12,500,000元增至人民幣13,750,000元，其中合共1,250,000股股份數目由4名與控股方無關聯的承配人廈門國都申瑞匯贏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昱融晟股權投資有限公司、羅帥先生及銅陵勵志投資有限公司按每股人民幣29.6元認購。私募發行完成後，北京麥迪衛康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36,689,000元。北京麥迪衛康的股份數目淨增加1,250,000股，且北京麥迪衛康的資本儲備增加人民幣35,439,000元。
- (b)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北京麥迪衛康向全部現有股東按比例宣派中期股息人民幣54,216,000元，其中人民幣13,750,000元以現金支付，人民幣40,466,000元由北京麥迪衛康股份支付。人民幣34,375,000元的金額(基準為每10股現有股份送25股每股人民幣1元計的新股份)由保留盈利轉撥至股本。人民幣3,341,000元的金額(基準為每10股現有股份送2.430109股每股人民幣1元計的新股份)由資本儲備轉撥至股本。人民幣2,750,000元的金額(基準為每10股現有股份送2股每股人民幣1元計的新股份)由法定儲備轉撥至股本。
- (c) 重組完成後， 貴公司配發股份面值與北京麥迪衛康股權面值的差額人民幣54,216,000元已由股本轉撥至其他儲備。

貴公司

	面值	普通股數目 人民幣千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註冊成立日期	0.01美元	5,000	336
於2019年5月12日股本重新計值	0.00001港元	37,995,000	334
於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6月30日	0.00001港元	38,000,000	670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日期		-	-
來自2019年5月12日重組		130,000	1
於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6月30日			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8. 儲備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公平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5,780	1,895	-	-	7,418	15,093
年內溢利	-	-	-	-	29,657	29,657
配售新股份 (附註27a))	35,439	-	-	-	-	35,439
自保留盈利劃撥至法定儲備	-	2,216	-	-	(2,216)	-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41,219	4,111	-	-	34,859	80,189
年內溢利	-	-	-	-	38,041	38,04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 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附註4.4)	-	-	677	-	-	677
自保留盈利劃撥至法定儲備	-	3,862	-	-	(3,862)	-
已宣派及派付股息 (附註27(b))	(3,341)	(2,750)	-	-	(48,125)	(54,216)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37,878	5,223	677	-	20,913	64,691
年內溢利	-	-	-	-	20,852	20,85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 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附註4.4)	-	-	(3,839)	-	-	(3,839)
視作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本工具後終止確認	-	-	3,601	-	(3,601)	-
自保留盈利劃撥至法定儲備	-	6,117	-	-	(6,117)	-
重組影響 (附註27(c))	-	-	-	54,216	-	54,216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37,878	11,340	439	54,216	32,047	135,920
期內虧損	-	-	-	-	(2,278)	(2,27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 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附註4.4)	-	-	[5,021]	-	-	[5,021]
於2020年6月30日	37,878	11,340	5,460	54,216	29,769	138,663

附註：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貴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分派純利前，須劃撥年度法定純利（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約10%至法定儲備金。當有關法定儲備金結餘達至中國附屬公司股本50%時，可由中國附屬公司股東酌情決定是否再作任何劃撥。法定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並可透過按股東當前持股比例向其發行新股份或增加其當前所持股份的面值轉換為股本，前提是在該發行後，法定儲備金餘下有關結餘不少於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25%。

29. 購股權計劃

貴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人士（包括 貴集團董事）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 貴公司股份。

於2019年9月18日， 貴公司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之目的在於吸納及留聘優秀人員及其他人士，藉以鼓勵彼等對 貴集團的業務及運營作出貢獻。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董事可向 貴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中國運營實體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及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 貴公司股份。 貴公司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歸屬人所釐定期間任何時間行使，惟歸屬後自2019年9月18日起不得超過10年。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編纂]股普通股或於[編纂]後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編纂]%。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由2019年9月18日起十年期間一直有效。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30. 股息

截至2017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貴公司或 貴集團附屬公司並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北京麥迪衛康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中期股息人民幣54,216,000元。其中人民幣13,750,000元的股息於2018年12月25日以現金支付。於2018年12月25日，所宣派餘下股息按比例以股份支付予全體持有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公司董事建議不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31. 業務合併

(a) 收購北京海策

於2017年5月31日，北京麥迪衛康從獨立第三方完成收購北京海策51%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北京海策主要從事提供醫學會議服務。該交易採用收購會計入賬按業務合併入賬。

於收購日期的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公平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7
遞延稅項資產	13
使用權資產	1,285
貿易應收款項	2,32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48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4)
合約負債	(279)
租賃負債	(1,285)
應付稅項	(79)
	<u>8,646</u>
所收購資產淨值	8,646

人民幣千元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所轉讓現金代價	(5,000)
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90
	<u>290</u>

人民幣千元

收購產生的商譽	
所轉讓代價	5,000
加：非控股權益	4,237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	(8,646)
	<u>591</u>

附註：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北京海策非控股權益(49%)按收購日期非控股權益應佔北京海策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150,000元已計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收購北京海策可使 貴集團擴闊客戶基礎並加強其營銷和戰略諮詢服務業務焦點，且合併產生的估計未來營運協同效應將為 貴集團營運帶來效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所收購貿易應收款項公平值為人民幣2,320,000元。到期貿易應收款項的合約總額為人民幣2,372,000元。於收購日期，預期不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為人民幣52,000元。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所收購其他應收款項公平值為人民幣471,000元。到期其他應收款項的合約總額為人民幣472,000元。於收購日期，預期不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為人民幣1,000元。

所收購業務對由2017年5月31日（收購日期）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的 貴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8,305,000元及純利人民幣1,141,000元。

貴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純利將分別為人民幣263,525,000元及人民幣30,751,000元，猶如已發生業務合併的收購日期為2017年1月1日。

(b) 收購北京百川

於2018年9月30日，北京麥迪衛康完成從獨立第三方收購北京百川55.07%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900,000元。北京百川主要從事提供醫學會議服務。該交易採用收購會計入賬按業務合併入賬。

於收購日期的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公平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
使用權資產	8
無形資產	55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6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8,6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
合約負債	(14,049)
租賃負債	(8)
應付稅項	(33)
收購資產淨值	2,776
	人民幣千元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所轉讓現金代價	(1,900)
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8,617
	6,717
	人民幣千元
收購產生的商譽	
所轉讓代價	1,900
加：非控股權益	1,247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	(2,776)
收購產生的商譽	371

附註：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北京百川非控股權益(44.93%)按收購日期非控股權益應佔北京百川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算。

收購中的可識別無形資產主要包括系統與軟件。如該等資產在業務合併中被收購，其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50,000元已計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所收購其他應收款項公平值為人民幣2,006,000元，主要指應收一名獨立第三方貸款人民幣2,000,000元（按年利率5%計息，到期日為2018年12月31日並已於同日清還）。到期其他應收款項合約總額為人民幣2,068,000元。於收購日期，預期不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為人民幣62,000元。

收購北京百川可使 貴集團擴闊客戶基礎並加強其醫學會議服務業務焦點，且合併產生的估計未來營運協同效應將為 貴集團營運帶來效益。

所收購業務對由2018年9月30日（收購日期）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的 貴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5,687,000元及純利人民幣1,253,000元。

貴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純利將分別為人民幣300,832,000元及人民幣37,395,000元，猶如已發生業務合併收購日期為2018年1月1日。

(c) 收購微聯動

如附註14(a)披露，於2018年12月31日，北京麥迪衛康持有微聯動18.37%股權（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於2019年3月25日，北京麥迪衛康完成從獨立第三方收購微聯動81.63%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2,667,001元。交易完成時，微聯動成為北京麥迪衛康全資附屬公司。微聯動主要從事提供醫學會議服務、患者教育服務以及營銷戰略和諮詢服務。該交易採用收購會計入賬按業務合併入賬。先前所持股權已於業務合併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微聯動18.37%股權公平值變動的累計虧損人民幣3,601,000元已於業務合併日期由公平值儲備轉撥至保留盈利。

於收購日期的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公平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無形資產	10,481
貿易應收款項	12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4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6)
遞延稅項負債	(1,180)
應付北京創研款項	(20,000)
	<hr/>
所收購資產淨值	<u>1,41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千元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所轉讓現金代價	(2,667)
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2,643
	<u>(24)</u>

人民幣千元

收購產生的商譽	
所轉讓代價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899
現金代價	2,667
	<u>3,566</u>
所轉讓代價總額	3,566
加：所收購資產淨值	(1,413)
	<u>2,153</u>

附註：

收購的可識別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軟件與銷售合約。如該等資產在業務合併中收購，其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50,000元已計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所收購貿易應收款項公平值為人民幣122,000元。到期貿易應收款項合約總額為人民幣122,000元（乃於收購日期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所收購其他應收款項公平值為人民幣200,000元。到期其他應收款項合約總額為人民幣200,000元（乃於收購日期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

微聯動為長頸鹿平台擁有人，而長頸鹿平台為視頻會議和在線教育解決方案，使醫院可舉行在線醫學會議並參與在線醫學會議及觀看由醫生錄製的其他培訓視頻。收購微聯動可使 貴集團擴闊客戶基礎並加強其患者管理能力，且合併產生的估計未來營運協同效應將為 貴集團營運帶來效益。

所收購業務對由2019年3月25日（收購日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 貴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9,775,000元及帶來溢利淨額人民幣1,589,000元。

貴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純利將分別為人民幣428,352,000元及人民幣21,211,000元，猶如已發生業務合併的收購日期為2019年1月1日。

32.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 貴集團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情況，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在 貴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的負債：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	6,195	6,195
融資現金流量	–	(5,510)	(5,510)
非現金變動			
租賃負債增加	–	722	722
來自收購的租賃負債	–	1,285	1,285
租賃負債財務成本	–	268	268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	2,960	2,960
融資現金流量	(13,750)	(5,720)	(19,470)
非現金變動			
北京麥迪衛康宣派股息 (附註30)	54,216	–	54,216
北京麥迪衛康以股份結清股息 (附註30)	(40,466)	–	(40,466)
租賃負債增加	–	10,523	10,523
來自收購的租賃負債	–	8	8
租賃負債財務成本	–	301	301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	8,072	8,072
融資現金流量	–	(5,555)	(5,555)
非現金變動			
提早終止合約結餘撇銷	–	(5)	(5)
租賃負債增加	–	1,343	1,343
租賃負債財務成本	–	309	309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	4,164	4,164
融資現金流量	–	(3,408)	(3,408)
非現金變動			
租賃負債增加	–	36,047	36,047
租賃負債財務成本	–	352	352
於2020年6月30日	–	37,155	37,155
於2019年1月1日	–	8,072	8,072
融資現金流量	–	(2,995)	(2,995)
非現金變動			
租賃負債增加	–	1,205	1,205
租賃負債財務成本	–	195	195
於2019年6月30日	–	6,477	6,477

33. 關聯方交易

除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與其關聯方之間進行以下重大交易。貴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貴集團與各關聯方之間磋商的條款進行。

(a) 關聯方的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以下公司為於往績記錄期與貴集團有結餘及／或交易的貴集團的關聯方。

公司 與 貴集團的關係

上海以漫醫療技術有限公司（「上海以漫」） 上海以漫的唯一股東為 貴集團附屬公司董事。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支付予關聯方的服務費：					
— 上海以漫	—	—	196	196	—

(c) 主要管理層人員報酬

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人員（包括貴公司首席執行官、董事及貴集團的其他高級行政人員）的報酬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2,523	2,540	4,425	1,958	1,778
養老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217	230	371	136	136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194	210	508	151	151
	<u>2,934</u>	<u>2,980</u>	<u>5,304</u>	<u>2,245</u>	<u>2,065</u>

34. 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後發生以下重大事項：

(a)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2020年6月30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2020年6月30日後任何期間宣派或作出任何股息或分派。